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HAO BAI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1)

有關建議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 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 一(1)股供股股份之 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之 進一步延遲寄發章程文件及經修訂時間表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29日(「該公告」)及2023年6月2日有關(其中包括)供股的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14日有關延遲寄發章程文件的公告(「延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寄發章程文件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預期本公司將於2023年7月14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載有供股進一步資料以及有關本集團財務及其他資料的供股章程連同暫定配額通知書。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並落實載入供股章程的若干資料，預期章程文件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3年7月31日(星期一)或之前的日期。

* 僅供識別

供股及配售的進一步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考慮到進一步延遲寄發章程文件，經修訂建議供股及配售的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事項	日期
寄發章程文件(就不合資格股東而言， 僅寄發供股章程).....	2023年7月31日(星期一)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2023年8月2日(星期三)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的最後時限.....	2023年8月4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日期	2023年8月9日(星期三)
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的最後時限.....	2023年8月14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公佈配售的未獲承購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股份數目.....	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
配售期開始(如有任何未獲承購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股份)	2023年8月18日(星期五)
配售配售股份的配售終止日期	2023年8月28日(星期一) 下午六時正
供股成為無條件的最後時限及 配售截止日期.....	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配售完成日期.....	2023年9月7日(星期四)
公佈供股結果(包括配售未獲承購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股份的結果以及每股 未獲承購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股份 的淨收益金額).....	2023年9月8日(星期五)

事項	日期
寄發供股股份股票或退款支票(如終止).....	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
預期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為股份碎股提供 對盤服務.....	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終止於市場上為零碎股份提供 對盤服務.....	2023年10月3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如有)支付淨收益(如有).....	2023年10月3日(星期二)

附註：

- (1) 股東務請垂注，上述時間表及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指日期及期限僅供指示用途，並可予更改。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告。
- (2) 所提述的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惡劣天氣對最後接納時限的影響

倘於下述時間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出現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則最後接納時限不會生效：

- (i) 於2023年8月14日(星期一)(即最後接納時限當日)中午十二時正前任何本地時間在香港生效，且於中午十二時正後不再生效。在此情況下，最後接納時限將延後至同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正；或
- (ii) 於2023年8月14日(星期一)(即最後接納時限當日)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正任何本地時間在香港生效。在此情況下，最後接納時限將重訂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並無上述警告生效的下一個營業日下午四時正。

在該等情況下，上文經修訂預期時間表所述日期可能受到影響。

本公告所載時間表內事件之日期僅供參考，可予延期或變更。上述經修訂預期時間表之任何變動將會於適當時根據GEM上市規則作出公告。

買賣股份及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風險警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該公告「供股的條件」一段所載的供股條件未能達成，供股將不會進行。

有意轉讓、出售或購買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東或其他人士，於買賣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任何人士如對本身之狀況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敬請諮詢本身之專業顧問。於截至供股成為無條件時止買賣股份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將相應地承擔供股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或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

承董事會命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舒中文

香港，2023年7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汪倫先生、舒中文先生、王詠紅女士、吳蘊樂先生及汪興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曉丹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萌先生、李如意先生、袁慧敏女士及張曉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aobai/>刊載及保留。